**浙江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台式计算机**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

**2025年6月**

# 一、项目概述

1. 本次是台式计算机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2. 选定1家供应商，电脑主机、显示器各200台。

3. 采购预算金额：95万元。

# 二、采购需求及数量

## 1.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限价（元）**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电脑主机 | I5，16G,256G SSD+1T机械 | 200 | 台 | 4000 | 合同签订后分批供货 |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指定地点 |
| 显示器 | 23.8寸宽屏16:9 LED液晶 | 200 | 台 | 750 |
| 注：1. ▲供应商报价应包含相关配套安装的人工、材料、运输、保险、配件、安装、调试、检测、系统接口、验收以及售后服务、培训等的所有费用，直到验收合格为止，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总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
2. ▲供应商所投产品（主机和显示器）必须入围2025年度浙江省预算单位台式计算机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 2.技术要求

### 2.1电脑主机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 品牌▲ | 商用机型，所投产品型号必须在厂商官方网站上直接可以查询，并提供产品的厂家正品彩页资料（非OEM），关于本次招标所有技术参数响应的参照标准均以投标产品厂商的产品彩页为准，如不能提供投标产品厂商的产品彩页可视为不符合招标技术要求。 |
| CPU▲ | Intel New Core i5 12代或以上； |
| 内存▲ | ≥16G DDR4 3200MHz或以上； |
| 主板▲ | Intel Q670芯片组或B760芯片组 或以上； |
| 固态硬盘▲ | ≥256G M.2 NVME SSD或以上； |
| 机械硬盘量▲ | ≥1T 7200rpm，SATA3.0及以上； |
| 显卡 | 集成高清显卡 ； |
| 网卡 | 集成千兆以太网控制器； |
| 接口★ | USB 口 ≧8个，其中 USB3.1口≧6个；≥1 个 电源接口；≥1 个 RJ-45 网络插孔；≥1 串行端口；≥1 个 VGA 端口；≥1 个 HDMI 端口；≥1 个麦克风/耳机组合插孔； ≥1 个音频线路输入端口； |
| 输入设备 | 防水抗菌键盘、抗菌鼠标； |
| 硬盘保护 | 主板集成硬盘保护网络同传功能，支持对传输数据进行加密，一键恢复功能； |
| 扩展插槽 | ≥1 个 PCIe x1 插槽；≥1 个 PCIe x16 插槽；≥2 个 M.2 插槽； |
| 电源 | 电源适配器电线组件应符合GB/T 15934的要求，可拆线的插头和连接器可以不做要求； |
| 机箱 | 可立可卧，20L≥机箱大小≥8L；宽≤ 35cm |
| 强制认证▲ | 通过CCC认证； |

### 2.2显示器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 ▲规格 | ≥23.8英寸宽屏16:9 LED背光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 IPS面板，可视角度水平、垂直达到178度，亮度最大大于250nits,显示器必须与主机相同品牌。 |
| ▲接口 | ≥1 VGA 接口,≥1 HDMI 接口，显示器应与主机集成显卡外接显示接口匹配 |

# 三、商务要求

## 3.1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分批供货；每次供货需求提出后，中标人应在14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完成该批次货物的供应。**

## 3.2 项目验收要求

1. 货物交付前，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外观及包装完整性等进行详细、全面的自检。中标人的自检不免除其合同项下的质量保证责任。
2. 货物交付后，中标人须在安装前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详细的验收方案，方案应至少包括验收标准、方法、程序及所需文件等。该方案需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
3.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双方签署安装调试确认报告后，采购人应在30个自然日内组织验收。中标人必须派员全程参与并配合验收工作。
4. 验收结果由采购人根据确认的验收方案及合同约定最终判定。若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及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整改、更换、退货、赔偿等）。
5.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中标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误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
6. 如果发现所供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7. 除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情形或采购人书面同意延期并免除赔偿责任外，中标人如未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应承担误期赔偿责任，并按合同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误期赔偿费。
8. 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及最终验收均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安排。
9. 中标人需提交以下文档用于验收：

①所提供的设备明细，包含设备名称、型号、序列号等主要信息。

②采购人接收设备时的签收记录。

项目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在项目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

## 3.3▲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须依据招标文件的目标、范围及技术需求，提交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应包含：
（1）服务团队组织架构及专业人员资质；
（2）响应机制（含故障分级响应时限）；
（3）服务流程（报修、处理、反馈、闭环）；
（4）备品备件供应策略；
（5）服务质量监督措施。
2. 投标人须承诺：
（1）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3年的原厂质保；
（2）质保期内提供7×24小时技术服务，并承诺：
　　- 故障响应时间：≤2小时（线上）/ ≤4小时（现场）；
　　- 故障修复时间：普通问题≤8小时，重大故障≤24小时；
（3）免费服务范围涵盖软件升级、漏洞修复、性能优化及技术咨询；
（4）功能完善需求另行协商，不计入免费范围。
3. **投标人须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并承担所有相关授权费用；若因产品版权/使用权纠纷导致采购人被索赔，中标人须全额承担赔偿金及诉讼费用；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合同款项中扣减上述费用，或要求中标人在10个工作日内偿付。**
4. 投标人应为用户提供系统培训，使其能对系统熟练的操作和日常的维护以及能对一般系统故障进行处置。

## 3.4付款方式

中标人若为中小企业，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银行预付款保函；采购人在收到预付款保函、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保函要求见索即赔、保函金额与预付款金额等额、保函期限不低于合同期限等要素。预付款在后续货款中作相应抵扣。其余合同款项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支付给中标人。中标人若未提供预付款保函，则视为放弃预付款，合同款项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支付给中标人。

合同因故无法履约或无法完全履约，出现预付款金额大于实际支付金额时，中标人或出具预付款保函的金融机构应及时向采购人返还超出部分的预付款金额。

中标人若为大型企业，不约定预付款。不约定预付款的，合同款项在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支付给中标人。

# 四、其他要求

## 响应要求

## 投标人须完全响应招标内容，不满足或未按规定要求响应的，投标视为响应无效。

## 所有投标人均为认同并遵守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要求。

## 采购人根据本次竞价结果在政采云平台进行框架协议采购。

## 中标人如因自身原因放弃项目的中标资格或者拒签合同的，原则上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针对上述要求，投标人必须认真审核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要求，如明知不满足采购要求进行恶意竞争的，将根据《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权益维护及纠纷处理规则》的规定报财政部门处理。

## 五、评标办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于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台式计算机项目的评审。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成交候选资格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优先采购报价低的；均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商务技术分=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商务技术**

1、商务技术评分

商务技术评审合格的，由评审专家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及其他的最终评审得分为全体评审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各供应商商务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评审委员会应在评审报告中按采购文件约定推荐成交候选人。

## （1）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 | 分值 | 类型 |
| 1 | 技术功能符合度：对应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符合度，完全满足得满分40分，每一条带“★”标记的条款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扣2分，每一条非“★”标记的条款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 40 | 客观分 |
| 2 | 投标产品业绩：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所投同品牌台式计算机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4分。相关合同案例均需提供合同及验收合格的扫描件证明，否则不得分。投标产品为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本项得满分。 | 4 | 客观分 |
| 3 | 投标人管理体系认证：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证书，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的扫描件得1分，最高得3分。 | 3 | 客观分 |
| 4 |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评审：对所投产品是否取得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情况进行评价给分（已列入强制要求的除外）。所投产品取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所投产品取得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证明材料：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得0分。 | 2 | 客观分 |
| 5 | 培训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培训计划、时间安排、培训范围、师资力量等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综合评价，评分分值：3、2、1、0分。 | 3 | 主观分 |
| 6 |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等，评分分值：3、2、1、0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 3 | 主观分 |
| 7 | 提供投标货物维保服务3年外，每承诺增加一年原厂售后服务加2分，最多加4分 | 4 | 客观分 |
| 8 | 提供400或者800免费服务电话得1分，没有得0分。 | 1 | 客观分 |

**三、价格分（0-4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得分为满分4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价）×40%×100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以上商务技术分及价格分之和。

1. 投标人投标须知
2. 投标资料含商务文件、报价文件各1份正本、2份副本，商务文件、报价文件分开密封。
3. 需于截止日期前递交投标资料至采购部，所有资料均需加盖企业红章，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资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部分格式见“六、响应文件格式”）：

①商务文件（密封加盖单位公章）

㈠投标人三证复印件（企业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如为“三证合一”，仅上传一份即可；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四）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的，不需提供此书）；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对本采购文件2.采购需求及数量的全部响应）；

（六）投标产品详细产品参数和介绍（包括且不仅限于产品图片、制造商、品牌、规格型号、材质、技术参数等）；

（七）响应产品规格配置清单；

 （八）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

②报价文件（密封加盖单位公章）

㈠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4）；

㈡报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㈢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五、合同模板**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2025年度浙江省（不含宁波）预算单位台式计算机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及协议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计划****文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配置要求** | **采购数量** | **成交价格** | **其他**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元） |  |

注：1.以上协议价格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项目。

**二、转包与分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三、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_\_\_\_。自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履约保证金（如有）：履约保证金交至甲方处，本合同签订后\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不得高于1%）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_\_\_\_\_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四、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中标人若为中小企业，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银行预付款保函；采购人在收到预付款保函、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保函要求见索即赔、保函金额与预付款金额等额、保函期限不低于合同期限等要素。预付款在后续货款中作相应抵扣。其余合同款项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支付给中标人。中标人若未提供预付款保函，则视为放弃预付款，合同款项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支付给中标人。

合同因故无法履约或无法完全履约，出现预付款金额大于实际支付金额时，中标人或出具预付款保函的金融机构应及时向采购人返还超出部分的预付款金额。

中标人若为大型企业，不约定预付款。不约定预付款的，合同款项在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支付给中标人。

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3.甲方资金支付方式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方式执行。

4.其他：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三包”等相关法律法规。乙方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在合同中未予以明确的内容，按国家标准执行。

2.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3.乙方按项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售后服务要求执行。

4.其他： 。

**六、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

2.交货地点：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 。

4.甲方收货联系人： ；联系方式： 。

5.其他： 。

**七、调试和验收**

1.调试（如有）：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调试。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验收标准：详见项目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

3.到货验收：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4.最终验收（如有）：安装调测完毕后，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

5.其他： 。

**八、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

1.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其他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民事权利。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 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2.其他： 。

**九、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申请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供货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 日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有）。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如有）的，参照前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其他：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其他：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3.项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本合同 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台式计算机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元整（¥元） |

注：甲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订货数量，中标单价不变，按实际数量结算。

**附件2**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购销廉洁自律协议书**

甲方：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乙方：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及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卫生系统行业作风建设的通知》等法规精神，为加强双方在购销活动中的廉洁自律建设，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严格管理、强化监督、确保医院医疗安全和廉洁行医，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为了保证购销活动中的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甲方应当严格执行购销协议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的项目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协议外采购、违规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第二条** 甲方及相关科室的工作人员严禁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或以各种名义向乙方索取各种形式带有回扣性质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含以科室集体活动的名义接收赞助经费），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并向各级主管部门举报。

**第三条** 甲方及相关科室及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被动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第四条** 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或方式，为乙方统计相关数据，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第五条** 乙方不得以各种理由向甲方及相关科室及工作人员赠送回扣的现金、有价证券和礼品，不得宴请甲方工作人员，也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如经查实，一律停止乙方在甲方的一切销售活动，并根据情节，对相关公司给予终止使用或取消准入使用资格。

**第六条** 乙方必须指定固定的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拜访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第七条** 甲乙双方如违反本协议，由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按党纪法规处理，情节严重涉及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八条** 乙方一旦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规规定处理。

**第九条** 本协议作为购销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协议一并执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医院盖章） 乙方：（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驻点单位/供应商安全生产综合治理责任书**

为贯彻省卫健委和院党委建设平安医院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消防、综合治理、防诈防控体系，进驻单位/供应商（承诺人）在医院从事服务、经营业务、供货等事务期间，承诺做好消防安全、综合治理、防诈事务，并对其所属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其员工、雇佣人员、委托代理人等）的行为负责，签订责任书如下：

**―、消防方面**

1.承诺人接受医院对消防安全工作的统一部署、统一管理，自觉接受医院消防专项检查。

2.承诺人组织本单位所属人员认真学习执行消防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医院有关消防安全方面的规章制度，自行组织和积极参加医院组织的消防知识培训，提高自身的消防意识和消防技能。

3.结合自身业务制定具体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安全用电用火用气的规定，严禁责任区私拉乱接电源，不得违反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严格落实消防安全防范措施。

4.驻点单位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医院要求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5.驻点单位认真排查责任区域（从事服务、经营业务区域及作业区域）的风险点和危险源，做好检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自己不能消除的应立即报告医院保卫部，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6.驻点单位/供应商工作人员不得在医院内吸烟，不得有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的行为，不得有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等违反国家相关政策的行为。

7.医院在组织督查中发现驻点单位/供应商工作人员存在违反相关制度的，经告知后仍不整改的，按照 500-1000 元/次向医院支付消防安全责任金。

8.因驻点单位/供应商工作人员原因造成消防事故，自行及时处理未造成影响的按照 3000-5000 元/次向医院支付消防安全责任金；未能自行及时处置，致使院区义务消防队出动的，按照 5000-10000 元/次向医院支付消防安全责任金；自行未能及时处置，致使院外消防救援队出动的，按照 30000-50000 元/次向医院支付消防安全责任金。承诺人行为构成违法的，移送相关行政、司法部门处理。如因承诺人原因导致医院产生相关隐患和损失的，驻点单位/供应商负责无条件整改，并赔偿给医院造成的损失。

**二、综合治理方**面

1.驻点单位/供应商负责做好本责任区域内（从事服务、经营业务、供货区域及作业区域）的安全生产教育，谨防盗窃、治安纠纷、安全事故的发生。

2.驻点单位/供应商加强对本责任区各类外來人员的关注，发现可疑对象（偷窃嫌疑、贩卖物品、发放广告、内盗职工、从事宗教、迷信活动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人员）要及时向医院保卫部报告。

3.驻点单位/供应商工作人员在从事生产经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造成自身、第三方、医院损失的，由驻点单位/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责任。

**三、防诈方面**

 1.驻点单位/供应商工作人员要及时学习防范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的相关知识，确保所属员工不受骗，如发生被骗情况的第一时间向保卫部报告，并根据保卫部指导科学报警。

2.驻点单位/供应商工作人员应遵纪守法，杜绝网络博彩等赌博和兼职刷单等违法行为，杜绝出租、出借、出售、购买“两卡”（指银行卡和手机卡等），杜绝跨境进行赌博或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积极落实医院要求的各项防诈相关工作。

本责任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与合同同步有效时限。

 承诺人（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

 年 月 日

**附件4**

**预付款保函示范文本**

**（独立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受益人名称）：

鉴于 （以下简称“受益人”）与 （以下简称“申请人”）于 年 月 日就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采购编号： ）货物和服务有关事项签订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开立人”）根据主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主合同项下之供应商，受益人为主合同项下之买方，基于申请人的请求，我方同意就申请人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向贵方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 元（¥ ）。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买方全额扣回预付款后 7 日止。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7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 。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贵方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温州市龙湾区。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年 月 日

**六、响应文件格式**

###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商务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采购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采购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采购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采购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法定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致： \_（采购代理机构）：

我 \_（姓名）系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采购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附：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附：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授权代表的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任职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劳动合同证明文件

##### 报价文件封面

###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备注 |
| 投标总价 | 小写： 大写：  |

注：

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3、开标一览表上任何超出采购文件的优惠内容均不计入评标。

4、表格可扩展。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